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200492 号

项目单位：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审核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预算期间：2021 年度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昆明市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安宁市财政局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进行审核。安宁市财政局下达了对所有预算执行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覆盖申报审核的通知。现将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预算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单位预算项目情况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2021 年度申报预算项目 1 项，预算金额合计 883,670.00 元。我们按照预算项目的类别将预算项目归类为民生类项目。现将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预算项目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退休人员及事业人员奖金保障经费	883,670.00	
合计		883,670.00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及分析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

总体上满足《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量化等。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适当性等方面对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民生类项目审核情况说明如下：

民生类项目。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该项指标值设置准确。但存在指标设置不完整的情况，如：退休人员及事业人员奖金保障经费项目成本指标设置不完整。

（2）效益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设置比较完整。

（3）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指标值为退休人员及事业人员满意度超过 95%等，该项指标设置较合理。

三、存在问题

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发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市分局申报项目仅有 1 项民生类的退休人员及事业人员奖金保障经

费项目，该项目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

四、意见和建议

1、加强绩效管理理论学习，提升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年度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预算申报审核所依据的材料均为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若因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致使本报告中存在误导或错误性陈述，与本单位及工作人员无关。

2、本报告仅供委托方、被审核单位使用。本报告所述的内容及有关事项，非经本所同意，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执行本次申报审核业务的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邢志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